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3010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新药业
股票代码	002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小明
电话	0675-8617631
传真	0675-8609698
电子邮箱	stock@jngxphar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857,582,263.11	709,730,813.20	20.83%	631,018,88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79,040.84	29,119,508.10	8.79%	12,895,45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07,214.78	21,875,775.57	33.51%	10,156,91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276,640.03	69,412,868.65	-13.10%	93,548,10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1	0.276	-9.06%	0.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1	0.276	-9.06%	0.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	3.8%	0.32%	4.18%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1,300,977,723.65	1,192,558,474.62	9.09%	949,146,46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2,579,549.18	766,166,792.66	0.84%	315,937,627.93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8,668	中期报告披露前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8,22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吕栢	境内自然人	23.9%	30,192,220	22,644,165
昌源	境内自然人	7.59%	9,932,651	0
浙江元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5,376,281	4,956,284
天庆大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5%	5,400,000	0
裕源顺行-汇金公司分级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	5,197,739	0
吕万平	境内自然人	3.96%	5,000,000	0
东富资管-裕行-东方红-新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3,370,000	0
国泰基金-公司-工行-统一添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2,6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摩根士丹利国际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2,303,849	0
浙证证券-光大-浙证汇金-消费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2,1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2年是机遇和挑战并存的一年,一方面随着国家《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颁布实施,加快医药产业转型升级和快速发展的目标为医药企业提供了发展机遇。另一方面医药产业的宏观环境依然深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影响,医改政策的进一步深入推进带来的市场不确定性对医药企业形成挑战。面对医药行业的机遇与挑战,2012年公司围绕“快速发展成品种,稳定原料药产销,以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为中心,加强资本运作,加强企业管理,努力实现2012年度规划目标,把京新打造成为国内优秀的中药企业”的工作思路,在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完成了2012年度各项任务,经营业绩取得历史新高。同时,公司在市场开拓、成本控制、内部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

二、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758.23万元,比去年同期70,973.08万元,同比增长20.83%;其中中成药实现营业收入35,011.91万元,比去年同期23,889.79万元,同比增长46.56%;占主营业务收入42.46%;原料药实现营业收入47,438.16万元,比去年同期43,291.42万元,同比增长9.58%;占主营业务收入67.54%;其他业务收入3,308.15万元,比去年同期3,791.87万元,同比下降12.67%。

报告期内,公司中成药业务销售收入,利润均超额完成年度指标,实现了快速增长,重点产品龙头作用得以显现,核心中成药产品销售品种结构调整顺利,核心品种实现快速增长,整体管理水平有明显提高,制剂外销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新客户开发,新产品注册得到加强;药品生产产能提升明显,药品制剂公司和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再创新高。公司原料药业务有序推进,左氧氟沙星原料药系列产品取得较大提升,原料药生产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现场管理有所提高。2012年12月,公司首个中药饮片生产项目——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产品如上市,标志着公司的传统业务原料药、化学制剂和中药饮片,正式延伸生物制剂领域,有效调整了制剂产品结构,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

公司研发投入持续推进,全年共获得3项补充生产批件,2项临床批件,研发团队对生产技术的支撑作用明显加强,完成了地衣芽孢杆菌产品转移工作,帮助解决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左氧氟沙星原料药的关键问题,降低生产成本,为后续研发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支持作用明显加强。2012年,公司顺利通过了德国GMP复认证和生物车间新版GMP认证,并取得了证书,企业内部管理工作有明显提高,项目申报工作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资金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也有一定提高,企业文化建设取得成效,企业凝聚力一定程度上得到加强。

三、公司发展战略和2013年度经营计划

2013年,公司以“做大做强原料药,做强制剂”为经营方针,以提高盈利能力为核心,深入落实“京新药,精心造”的质量理念,加强资本运作,加强企业管理,实现2013年各项目标。

1、成品种销售:以“做大中成药,培育大品种”为方针,实现成品种业务健康、快速发展。

2、原料药生产:紧密围绕“做强原料药,建设新样板”的经营方针,以“技术为先,管理改进”为手段,坚持传统领先的总体策略,尽快实现左氧、环丙、平伐等重点产品工艺、成本、能耗、质量的稳定与提高,加快加强干部队伍与后备人才队伍的培养,把上虞新建成公司样板生产基地推向一个新阶段。

3、原料药销售:以“做强原料药,开拓新市场”为方针,巩固提升重点产品的市场主导地位,拓展传统产品销售市场,积极推广“新产品,加强内部推广,提升京新品牌”。

4、资本运作:紧密围绕“做大做强原料药,做强制剂”的经营方针,至少完成一个成品种企业的并购,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储备。做好再融资的筹划,为企业发展提供资金。

5、技术研发:深刻把握公司快速发展的战略方向,坚持“为争客户”的产品研发方针,加强中试产品的研发力度,突破传统思维,创新管理实践,快速提升研发团队整体水平,快速提高研发项目综合效益。

四、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危险因素

1、政策性降价风险。国家发改委对原料药目录的价格调整,行业性降价政策将会陆续推出,给公司的增长带来不确定性。

2、市场格局变化风险。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调整将带来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导致市场竞争优势的确定性。

3、研发风险。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要求的日益提升,以及新药开发本身成本高、难度大,新药研发存在不确定性以及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

4、运营成本上涨风险。公司产品的原辅料价格变化,人力资源成本,能源成本的刚性上涨,公司运营成本上涨压力较大。

5、人才缺乏的风险。随着规模的扩张和业务拓展,公司在战略执行和推进中,可能存在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储备与公司发展需求不能很好匹配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及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积极应对,力争2013年经营目标及计划如期顺利完成。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5)对2013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50%以上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70%,且不低于100%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250,且不低于1,480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7,363,118.0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成品种销售收入增长较快所致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吕栢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3008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3月16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吕栢先生主持,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690,567.60元,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可分配利润93,301,597.37元,减去2011年度分红款25,266,284.00元,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98,023,786.35元。

2012年度,公司盈利状况良好。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以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相关指导意见,并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在符合利润分配

原则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长吕栢先生提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26,331,42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实施分配,共计派发现金18,949,713.00元,其余可分配利润97,074,073.35元转入2013年度;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52,662,840股。

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和讨论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进行登记,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2年3月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年报审计单位。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的角度考虑,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报表审查、验证并出具书面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2013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含差旅费)。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认为:公司聘请的信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恪尽职守,客观、公正的履职准则,较好完成公司的审计任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其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2013011公告。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对董事长和总经理授权权限的议案。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3012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1,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7.61%,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预计期间可节约财务525万元利息支出,公司承诺到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项目投资进度。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2013013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13年4月9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会议时间:现场会议:2013年4月2日上午14:00起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日上午11:00至2013年4月2日上午15:00

4.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800号本公司一楼贵宾会议室

5.会议登记方式:2013年4月2日(星期二)

6.参加本次会议:公司股东只能通过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持有本次会议股权凭证的投资者

8.会议议程:2013年4月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案的本次会议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1.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4月3日和2013年4月8日(上午8:00时—11:00时,下午14:00时—16:00时)(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2.登记办法: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清单登记;

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持股清单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出席会议时应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备查验。

3.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800号京新药业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20 投票简称:京新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修订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开设了3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签订了专户存储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并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11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交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11月25日,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交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11月25日,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支行、交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2年8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交通银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于2011年11月25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新协议生效之日起失效。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执行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1,100.00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利息收入	60,629.80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总额	908,813.13
报告期内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722.60
累计使用金额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72.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068.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9,085.13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11,370.39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1,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356.29万元,2012年度累计投入为632.55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承诺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1.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356.91	10,184.22	1,850.18	3,381.13	33.2%	2013年11月30日	0	是	否
2.内蒙古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盒康复新液技术改造项目	否	9,997.55	9,997.55	3,325.69	2,425.97	24.27%	2013年11月30日	0	是	否
3.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左氧氟沙星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	否	14,997.31	14,997.31	7,328.1	2,123.72	14.16%	2013年11月30日	0	是	否
4.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5亿粒地衣芽孢杆菌活菌胶囊技术改造项目	否	6,815.9	1,104.32	1,104.32	16.2%	2013年12月31日	19.75	是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63,157.77 61,994.88 6,012.99 9,035.13 -- -- 19.75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受托人签名(盖章):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1.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